

证券代码：000930

证券简称：中粮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41

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特别提示：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现场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（星期四）14:30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5 月 18 日 9:15-9:25、9:30-11:30、13:00-15:00；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 9:15-15:00。

2.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8 号中粮广场 A 座 7 层 5 号会议室

3. 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4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 主持人：董事长殷建豪先生

6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和要求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1. 出席的总体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67 人，代表股份数 1,054,488,962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56.5494%。

2.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报到登记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有 2 人，代表股份数 1,035,233,262 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55.5168%。

3. 网络投票情况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65 人，代表股份 19,255,700 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.0326%。

4. 中小投资者股东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出席情况

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65 人，代表股份 19,255,700 股，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1.0326%。

5. 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列席了本次股东会议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1,027,1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717%；反对 3,22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58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5,793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978%；反对 3,224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58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1,033,0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6723%；反对 3,218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52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5,799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4983%；反对 3,218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3052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1,865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12%；反对 2,38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63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63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773%；反对 2,38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63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1,865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12%；反对 2,38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63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63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773%；反对 2,386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63%；弃权 237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5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1,865,4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512%；反对 2,38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62%；弃权 23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6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63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773%；反对 2,385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62%；弃权 23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6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2,128,6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762%；反对 2,360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3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895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6022%；反对 2,360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3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43,529,44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9607%；反对 10,880,12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18%；弃权 7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8,296,179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7868%；反对 10,880,121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318%；弃权 79,4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75%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81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3030%；反对 2,42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5952%；弃权 19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18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81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3030%；反对 2,425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5952%；弃权 19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1018%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3-2024 年度向中粮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49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78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1555%；反对 2,454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7479%；弃权 18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66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782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.1555%；反对 2,454,7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.7479%；弃权

18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66%。

10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1,836,0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484%；反对 2,41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90%；弃权 23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6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602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745%；反对 2,414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290%；弃权 238,5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26%。

1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王来春先生为公司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。

总体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,052,002,1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7642%；反对 2,437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11%；弃权 49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7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

赞成 16,768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5902%；反对 2,437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2311%；弃权 49,60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8,60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47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

本次会议由安徽淮河律师事务所尹现波、张小曼律师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召集人资

格，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、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2. 见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5 月 18 日